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 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中学附属小学 2026 年增
班扩学位入学保障设备购置项目（生物实验室）

合同编号： TZJWXM-2026-95-5-GZ-HT-001

甲 方： 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中学附属小学

乙 方： 北京讯行商贸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6.8.28



甲方（全称）：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中学附属小学

乙方（全称）：北京讯行商贸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中学附属小学 2026 年增班扩学位入学保障设备购置项目（生物实验室）

采购项目编号：11011226210200021739-XM001

(2) 采购计划编号：通教采【2026】95 号

(3) 项目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1	生物实验室	见附件详单	批	1	567700.00	567700.00
	合计：					567700.00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567700.00 元; 大写: 伍拾陆万柒仟柒佰元整。

(注: 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

☒分期付款: (1) 预付款: 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作为预付款。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正规发票。(2) 验收合格款: 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成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剩余的 50%。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正规发票。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因财政资金的拨付审批流程或进度方面的问题,对本项目款项支付造成影响的,支付安排以财政资金实际审批与拨付情况为准,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因此停止或延期履行合同义务。

☐成本补偿: /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 2026 年 8 月 28 日, 完成日期: 2026 年 9 月 15 日。

(2) 履约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运河中学附属小学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电汇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总金额的 5%

履约担保期限: 合同生效至产品质量保证期期满

(4) 分期履行要求: /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

4、合同验收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采购人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1）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 日内组织验收）

（2）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3）履约验收程序：甲乙双方派代表进行履约验收，验收可邀请相关专业专家参加。验收后签署验收报告，验收不通过的，乙方 3 日内完成整改。

（4）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5）履约验收标准：按照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标准，及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内容进行验收。

5、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7、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8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北京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		乙方 (供应商): 北京讯行商贸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 (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女
住 所		住 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八大处路 49 号院 4 号楼 3 层 3485B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安定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15011277287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城关街道德润街 6 号院 8 号楼 906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102499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15011277287@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MADH8Q6E3D
		开户名称	北京讯行商贸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房山区城关支行
		银行账号	9110 1801 3000 1408 80
注: 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合同附件详单:

序号	标的名称/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含税)	数量	合价(元) (含税)
(一) 仪器柜						
1	定制仪器柜	鲁鸿达	YQG-01型	1374.50	12	16494.00
(二) 安全防护设备						
2	简易急救箱	和美	HM-118	124.00	1	124.00
3	实验服	凯达	82001	64.00	48	3072.00
4	防护面罩	鲁鸿达	82004	29.40	1	29.40
5	护目镜	鲁鸿达	82003	17.00	48	816.00
6	一次性PE手套	好帮手	82007	8.00	24	192.00
7	耐酸手套	好帮手	82008	13.00	48	624.00
8	灭火毯	世豪	415	316.00	1	316.00
(三) 常规仪器设备						
9	恒温水浴锅	鲁鸿达	2082	1060.00	1	1060.00
10	电动离心机	鲁鸿达	2070	1903.00	1	1903.00
11	烘干箱	鲁鸿达	2084	2759.00	1	2759.00
12	高压灭菌器	凌宏	LHL-18LC	5782.00	1	5782.00
13	净化工作台	单细胞	DXB-CJT-101	8095.00	1	8095.00
14	恒温培养箱	鲁鸿达	2088	2759.00	1	2759.00
15	光照培养箱	鲁鸿达	2089	17809.00	1	17809.00
16	体外训练除颤仪(AED)	冠邦	AED890	2115.00	1	2115.00
17	水族箱	鲁鸿达	2121	714.00	1	714.00
18	恒温磁力搅拌器	单细胞	DXB-JBQ-03L	1745.00	1	1745.00
19	超声波清洗机	鲁鸿达	22214	6121.00	1	6121.00
20	酸度计	鲁鸿达	16003	187.00	1	187.00
21	整理箱	勤业	2119	33.00	5	165.00
22	仪器车	鲁鸿达	2020	1239.00	1	1239.00
23	大托盘	鲁鸿达	64555	21.00	24	504.00
24	小托盘	鲁鸿达	64554	17.00	24	408.00
(四) 通用实验工具及支架						
25	打孔器	鲁鸿达	2002	17.00	2	34.00
26	打孔夹板	鲁鸿达	2003	17.00	1	17.00
27	打孔器刮刀	鲁鸿达	2004	25.00	1	25.00
28	电动钻孔器	鲁建	57830	1037.00	1	1037.00
29	钢直尺	鲁鸿达	10004	6.60	25	165.00
30	激光测距仪	鲁鸿达	65414-1	227.00	2	454.00
31	托盘天平	华驰	11004	48.00	24	1152.00
32	电子天平	华驰	11005	3145.00	1	3145.00
33	电子天平	华驰	11006	727.00	12	8724.00
34	电子秒表	金拓佳	12003	119.00	24	2856.00
35	红液温度计	鲁鸿达	13001	2.60	24	62.40
36	干湿球温度计	鲁鸿达	13027	16.00	12	192.00
37	计数器	鲁鸿达	16041	26.00	24	624.00
38	肺活量计	和美	16016	393.00	1	393.00
39	血压计	丹威	16015	165.00	1	165.00
40	听诊器	丹威	2101	35.00	1	35.00

41	声级计	鲁鸿达	61212	448.00	1	448.00
42	解剖器	和美	27001	35.00	24	840.00
43	解剖盘	鲁鸿达	27003	20.00	24	480.00
44	骨剪	和美	27004	100.00	1	100.00
45	普通手术剪	和美	27013	21.00	2	42.00
46	眼用手术剪	和美	27014	20.00	2	40.00
47	手术刀柄	和美	27015	4.10	2	8.20
48	手术刀片	飞鹰	27016	5.60	2	11.20
49	双面刀片	飞鹰	27099	12.00	4	48.00
50	镊子	鲁鸿达	64005	5.40	2	10.80
51	镊子	鲁鸿达	64005	8.30	2	16.60
52	眼科镊	和美	54453	11.00	2	22.00
53	解剖针	鲁鸿达	27665	4.10	2	8.20
54	接种环	鲁鸿达	27006	13.00	12	156.00
55	方座支架	鲁鸿达	3002	83.00	24	1992.00
56	三脚架	鲁鸿达	3006	5.00	24	120.00
57	试管架	鲁鸿达	3008	6.70	24	160.80
(五) 显微镜设备						
58	教师用数码生物显微镜	SOPTOP	EX33	43869.00	1	43869.00
59	学生用数码生物显微镜(含平板)	SOPTOP	E5	16700.00	22	367400.00
60	双目立体显微镜	鲁鸿达	2051	1500.00	22	33000.00
(六) 观察辅助设备						
61	放大镜	鲁鸿达	2051	4.60	24	110.40
62	望远镜	鲁鸿达	2060	211.00	2	422.00
(七) 生物模型						
63	植物细胞模型	鲁鸿达	33001	36.00	1	36.00
64	根纵剖模型	鲁鸿达	33002	50.00	1	50.00
65	桃花模型	鲁鸿达	33007	42.00	1	42.00
66	小麦花模型	鲁鸿达	33008	59.00	1	59.00
67	单子叶植物茎模型	鲁鸿达	33004	73.00	1	73.00
68	双子叶草本植物茎模型	鲁鸿达	33005	73.00	1	73.00
69	导管、筛管结构模型	鲁鸿达	33003	66.00	1	66.00
70	叶构造模型	鲁鸿达	33006	86.00	1	86.00
71	人体半身模型	鲁鸿达	6654	159.00	1	159.00
72	肺泡模型	鲁鸿达	33210	86.00	1	86.00
73	人体呼吸运动模型	鲁鸿达	33224	674.00	1	674.00
74	牙列及磨牙解剖模型	鲁鸿达	33221	124.00	1	124.00
75	胃解剖模型	鲁鸿达	33222	73.00	1	73.00
76	肝、十二指肠、胰脏模型	鲁鸿达	33216	64.00	1	64.00
77	心脏解剖模型	鲁鸿达	33207	86.00	1	86.00
78	心脏解剖模型	鲁鸿达	33207	59.00	1	59.00
79	男性泌尿生殖系统模型	鲁鸿达	33213	73.00	1	73.00
80	女性泌尿生殖系统模型	鲁鸿达	33214	73.00	1	73.00
81	肾单位、肾小体模型	鲁鸿达	33217	198.00	1	198.00
82	尿的形成动态模型	鲁鸿达	33223	648.00	1	648.00
83	皮肤结构模型	鲁鸿达	33215	95.00	1	95.00
84	眼球解剖模型	鲁鸿达	33205	73.00	1	73.00
85	眼球仪	鲁鸿达	33206	140.00	1	140.00

86	耳解剖模型	鲁鸿达	33212	103.00	1	103.00
87	内耳迷路放大模型	鲁鸿达	33213	105.00	1	105.00
88	脑解剖模型	鲁鸿达	33211	61.00	1	61.00
89	人体骨骼模型	鲁鸿达	33204	104.00	1	104.00
90	人体骨骼模型	鲁鸿达	33204	727.00	1	727.00
91	肘关节活动模型	鲁鸿达	33220	124.00	1	124.00
92	人体肌肉模型	鲁鸿达	33219	218.00	1	218.00
93	膈肌运动模拟器	鲁鸿达	33225	674.00	1	674.00
94	护理人模型	鲁鸿达	33226	727.00	1	727.00
95	草履虫模型	鲁鸿达	33103	59.00	1	59.00
96	衣藻模型	鲁鸿达	12429	56.00	1	56.00
97	病毒模型	鲁鸿达	4546	73.00	1	73.00
98	细菌模型	鲁鸿达	4547	132.00	1	132.00
99	蚯蚓解剖模型	鲁鸿达	33104	90.00	1	90.00
(八) 生物标本						
100	鱼骨骼标本	鲁鸿达	43107	86.00	1	86.00
101	蛙骨骼标本	鲁鸿达	43108	79.00	1	79.00
102	蜥蜴骨骼标本	鲁鸿达	43109	207.00	1	207.00
103	鸽骨骼标本	鲁鸿达	43109	198.00	1	198.00
104	兔骨骼标本	鲁鸿达	43106	159.00	1	159.00
105	家蚕生活史标本	鲁鸿达	43104	53.00	1	53.00
106	蝗虫生活史标本	鲁鸿达	43101	45.00	1	45.00
107	蜜蜂生活史标本	鲁鸿达	43102	45.00	1	45.00
108	菜粉蝶生活史标本	鲁鸿达	43105	45.00	1	45.00
109	蛙发育顺序标本	鲁鸿达	43006	51.00	1	51.00
110	海葵标本	鲁鸿达	43013	46.00	1	46.00
111	海蜇标本	鲁鸿达	43014	46.00	1	46.00
112	珊瑚标本	鲁鸿达	43115	43.00	1	43.00
113	蛔虫标本	鲁鸿达	43008	51.00	1	51.00
114	节肢动物标本	鲁鸿达	43118	79.00	1	79.00
115	昆虫标本	鲁鸿达	43119	135.00	1	135.00
116	鱼解剖标本	鲁鸿达	43001	91.00	1	91.00
117	蛙解剖标本	鲁鸿达	43002	119.00	1	119.00
118	蜥蜴解剖标本	鲁鸿达	43003	119.00	1	119.00
119	鸽解剖标本	鲁鸿达	43004	159.00	1	159.00
120	鸽的消化、泄殖系统标本	鲁鸿达	43005	143.00	1	143.00
121	兔解剖标本	鲁鸿达	43006	126.00	1	126.00
122	真鲷鱼标本	鲁鸿达	43007	48.00	1	48.00
123	鲮鱼标本	鲁鸿达	43008	53.00	1	53.00
124	鲨鱼标本	鲁鸿达	43009	59.00	1	59.00
125	鱼的胚胎发育标本	鲁鸿达	43010	59.00	1	59.00
126	鸟的胚胎发育标本	鲁鸿达	43011	90.00	1	90.00
127	鸟类标本	鲁鸿达	43012	436.00	1	436.00
128	脊椎动物五纲脑比较标本	鲁鸿达	43013	198.00	1	198.00
129	脊椎动物五纲心比较标本	鲁鸿达	43014	238.00	1	238.00
130	褐藻类标本	鲁鸿达	12427	23.00	1	23.00
131	红藻类标本	鲁鸿达	12428	23.00	1	23.00
132	苔藓类植物标本	鲁鸿达	4222	46.00	1	46.00
133	藓类生活史标本	鲁鸿达	4223	46.00	1	46.00

134	蕨类植物标本	鲁鸿达	4224	159.00	1	159.00
135	蕨类生活史标本	鲁鸿达	4225	46.00	1	46.00
136	裸子植物标本	鲁鸿达	4226	130.00	1	130.00
137	被子植物标本	鲁鸿达	4227	130.00	1	130.00
138	珍贵植物保色标本	鲁鸿达	4228	135.00	1	135.00
139	花冠类型保色浸制标本	鲁鸿达	4229	240.00	1	240.00
140	花冠类型原色覆膜标本	鲁鸿达	4230	33.00	1	33.00
141	花序类型保色浸制标本	鲁鸿达	4231	240.00	1	240.00
142	花序类型原色覆膜标本	鲁鸿达	4232	33.00	1	33.00
143	叶的形态原色覆膜标本	鲁鸿达	4233	45.00	1	45.00
(九) 生物切片/装片						
144	字母装片	鲁鸿达	43588	2.00	24	48.00
145	口腔上皮细胞装片	鲁鸿达	43523	2.00	24	48.00
146	洋葱鳞片叶表皮装片	鲁鸿达	43223	2.00	24	48.00
147	蚕豆叶下表皮装片	鲁鸿达	43208	2.00	24	48.00
148	洋葱根尖细胞分裂永久切片	鲁鸿达	43209	2.60	24	62.40
149	动物细胞有丝分裂(马蛔虫受精卵切片)	鲁鸿达	43210	5.00	24	120.00
150	正常人染色体装片	鲁鸿达	43603	7.30	24	175.20
151	单层扁平上皮装片	鲁鸿达	43501	2.00	24	48.00
152	复层扁平上皮装片	鲁鸿达	43802	2.00	24	48.00
153	纤维结缔组织切片	鲁鸿达	43505	2.00	24	48.00
154	疏松结缔组织装片	鲁鸿达	43506	2.00	24	48.00
155	骨骼肌纵横切	鲁鸿达	43508	2.10	24	50.40
156	平滑肌分离装片	鲁鸿达	43509	2.00	24	48.00
157	心肌切片	鲁鸿达	43510	2.10	24	50.40
158	运动神经元装片	鲁鸿达	43511	3.30	24	79.20
159	运动神经末梢装片	鲁鸿达	43513	6.40	24	153.60
160	兔脊髓横切片	鲁鸿达	43514	2.00	24	48.00
161	胃壁切片	鲁鸿达	43514	2.00	24	48.00
162	小肠切片	鲁鸿达	43517	2.00	24	48.00
163	人血涂片	鲁鸿达	43507	6.40	24	153.60
164	动静脉血管横切	鲁鸿达	43516	2.00	24	48.00
165	肾血管注射切片	鲁鸿达	43519	5.30	24	127.20
166	肾脏纵切	鲁鸿达	43657	2.60	24	62.40
167	人皮过毛囊切片	鲁鸿达	43503	6.40	24	153.60
168	人皮过汗腺切片	鲁鸿达	43504	6.40	24	153.60
169	纤毛上皮切片	鲁鸿达	43505	2.10	24	50.40
170	玉米种子纵切	鲁鸿达	43222	5.30	24	127.20
171	植物根尖纵切	鲁鸿达	43201	2.10	24	50.40
172	顶芽纵切	鲁鸿达	43202	2.00	24	48.00
173	花粉萌发装片	鲁鸿达	35651	2.60	24	62.40
174	百合子房切片	鲁鸿达	43217	2.00	24	48.00
175	百合花药切片	鲁鸿达	43218	2.00	24	48.00
176	荠菜幼胚切片	鲁鸿达	43219	3.30	24	79.20
177	荠菜老胚切片	鲁鸿达	45441	3.30	24	79.20
178	单子叶植物茎横切	鲁鸿达	43204	2.10	24	50.40
179	双子叶植物茎横切	鲁鸿达	43144	2.10	24	50.40

180	木本双子叶植物茎横切	鲁鸿达	43206	2.10	24	50.40
181	南瓜茎纵切	鲁鸿达	43203	2.10	24	50.40
182	松叶横切	鲁鸿达	44344	2.60	24	62.40
183	迎春叶横切	鲁鸿达	43221	2.00	24	48.00
184	蕨叶切片	鲁鸿达	43213	3.70	24	88.80
185	水螅带芽整体装片	鲁鸿达	43411	2.60	24	62.40
186	团藻装片	鲁鸿达	43308	6.40	24	153.60
187	衣藻装片	鲁鸿达	43303	2.10	24	50.40
188	水绵装片	鲁鸿达	43307	2.00	24	48.00
189	细菌三型涂片	鲁鸿达	43304	3.30	24	79.20
190	酵母菌装片	鲁鸿达	43305	2.00	24	48.00
191	青霉装片	鲁鸿达	43301	2.00	24	48.00
192	曲霉装片	鲁鸿达	43309	2.00	24	48.00
193	黑根霉装片	鲁鸿达	43311	2.10	24	50.40
194	伞蕈切片	鲁鸿达	43310	2.00	24	48.00
(十) 玻璃器皿及实验耗材						
195	试管	鲁鸿达	61002	2.20	100	220.00
196	烧杯	鲁鸿达	61003	5.80	30	174.00
197	烧杯	鲁鸿达	61004	6.00	30	180.00
198	烧杯	鲁鸿达	61005	9.90	100	990.00
199	烧杯	鲁鸿达	61006	12.00	30	360.00
200	锥形瓶	鲁鸿达	61007	14.00	50	700.00
201	广口瓶	鲁鸿达	61008	7.40	30	222.00
202	广口瓶	鲁鸿达	61009	9.10	30	273.00
203	茶色滴瓶	鲁鸿达	61010	8.30	30	249.00
204	酒精灯	鲁鸿达	61011	9.10	30	273.00
205	培养皿	鲁鸿达	61012	12.00	30	360.00
206	漏斗	鲁鸿达	61013	6.30	12	75.60
207	分液漏斗	鲁鸿达	61014	53.00	5	265.00
208	滴管	鲁鸿达	61015	3.70	30	111.00
209	载玻片	帆船	80302	9.90	24	237.60
210	盖玻片	帆船	80303	5.40	24	129.60
211	三通连接管	鲁鸿达	62071	3.70	30	111.00
212	玻璃弯管	鲁鸿达	62097	5.80	30	174.00
213	玻璃棒	鲁鸿达	64053	139.00	1	139.00
214	凹槽载玻片	鲁鸿达	64054	79.00	1	79.00
215	试管夹	鲁鸿达	64006	3.00	50	150.00
216	止水皮管夹	鲁鸿达	64007	3.00	50	150.00
217	陶土网	鲁鸿达	5686	5.20	30	156.00
218	燃烧匙	鲁鸿达	64041	3.00	30	90.00
219	橡胶塞	鲁鸿达	84124	52.00	13	676.00
220	试管刷	鲁鸿达	64071	3.00	30	90.00
221	试管刷	鲁鸿达	64071	3.70	30	111.00
222	药匙	鲁鸿达	64042	4.50	30	135.00
223	注射器	治宇	2103	52.00	30	1560.00
224	橡皮锤	和美	81117	33.00	24	792.00
225	透明水槽	鲁鸿达	2116	19.00	24	456.00
总价(元)(含税)				567700.00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约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

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5.1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 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 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 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 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 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 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 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 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 10% 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 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 甲方认为有必要的, 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 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 以逃避债务; 3. 丧失商业信誉; 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 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 合同继续履行; 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 视为拒绝继续履约,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 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 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 构成根本性违约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验收后 5 个工作日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合同签订生效, 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甲方支付乙方预付款; 乙方供货、安装、调试; 货到且安装、调试完毕, 甲方组织验收; 验收合格甲方支付剩余货款; 质保期内由乙方按合同约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 质保期届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买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乙方负责办理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乙方提供的货物须 ≥ 3 年质量保证期(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且须同时满足合同规定与乙方投标文件中书面承诺中的较长时限。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质保期内乙方提供每周 7 $\times$ 24 小时电话、现场技术服务。在质保期内, 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10 分钟电话响应, 2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甲方现场, 到现场后 2 小时内完成故障检测与排除。如故障货物不能在 2 小时内修复, 乙方提供同等型号的备用货物进行替换, 确保甲方业务连续性, 保障甲方的正常使用需要。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1) 预付款: 合同签订生效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50% 作为预付款。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正规发票。(2) 验收合格款: 项目全部安装调试完成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 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剩余的 50%。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向甲方开具等额正规发票。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 甲方有权顺延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因财政资金的拨付审批流程或进度方面的问题, 对本项目款项支付造成影响的, 支付安排以财政资金实际审批

		与拨付情况为准，不视为甲方违约。乙方不得因此停止或延期履行合同义务。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质保期届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退还；逾期退还的，每逾期一日按履约保证金金额的 0.05% 支付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合同生效直至产品质量保证期期满。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履行不符合约定，构成瑕疵履行情形的，受损害方根据标的性质以及损失的大小，可以合理选择请求对方承担修理、重作、更换、退货、减少价款或者报酬等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乙方不能按期交付，或交付不合格从而影响甲方按期正常使用的，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偿付。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 ； (2) 向北京市通州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